

北京大学 200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[作者] 北京大学

[单位] 北京大学

[摘要] 北京大学 200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[关键词] 北京大学, 2005 年, 博士, 招生, 简章

热烈欢迎报考北京大学 2005 级博士研究生!

一、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品德良好,遵纪守法;

2.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(1)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;

(2) 应届硕士毕业生(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);

(3) 获得学士学位后,在报考学科、专业或相近领域已工作 6 年或 6 年以上(从获得学位到录取为博士生当年的 9 月 1 日)的人员(只能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);

(4) 北大医学部 2003 级在学硕士生中品德良好,修完本专业学位必修课且成绩优秀,经导师推荐、学院(所)及研究生院医学部分院批准也可报考。

3. 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的考生,须已在报考学科、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两篇以上学术论文(以第一或第二作者),或已获得省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(排名前五名);

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医学部的考生,还须修完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全部学位必修课(以医学部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为依据),并提交进修单位开具的学习证明及成绩单;英语相当六级以上水平(提供证书影印件);

4. 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，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；

5. 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。

6. 报考临床医学或口腔医学专业学位(即研究方向为“临床医疗技能训练与研究”)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(1) 临床或口腔医学专业学位获得者，毕业年限不限；
- (2) 医学硕士学位获得者，获硕士学位后工作于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级“三甲”医院，并具有连续三年(九一年以后)以上临床实践者；
- (3) 具有国家颁发的医师资格证书(没有证书者须所在单位人事及医务部门出具证明)；
- (4) 乙肝病毒表面抗原呈阳性者不能报考。

二、 报名

1.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，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，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2. 报名采取网上提交报考信息和现场照相相结合的方式。具体报名方式、时间、地点请于 9 月中旬浏览北大研究生招生网。

三、 选拔

入学选拔分为初试、提交申请材料 and 复试三部分。

1. 初试

时间：2005 年 3 月 19 日、20 日(医学部为 3 月 19 日至 25 日，包括初试和复试)

地点：北京大学

科目：外语(听力和笔试同堂进行)、两门业务课。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硕士阶段专业基础课和政治理论课(文科加试哲学，理科加试自然辩证法)。有关招生院系、专业、研究方向、导师、考试科目及其相关说明请见招生专业目录。

2. 提交申请材料

2005年3月1日至3月25日(以邮戳为准),向报考院系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寄(送)以下申请资料(自备信封统一装入),共计九项:

- (1)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《报名登记表》;
 - (2) 学位、学历证书的复印件(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所在单位研究生院或研究生部的证明信);
 - (3) 硕士课程成绩单的原件或复印件(提供复印件的同学须在复试时提交原件);
 - (4) 硕士学位论文(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);
 - (5) 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、所获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证明书;
 - (6)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想致力研究的问题和设想的陈述书;
 - (7) 两位与所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(或相当于副教授)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信;
 - (8) 学习和工作经历、经验、能力、特别成就的陈述和证明;
 - (9) 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的考生,还须提交在报考学科、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的两篇以上学术论文(以第一或第二作者),或已获得省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(排名前五名)的证书;
- 各院系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,进行素质审核(侧重审核申请人的毕业学校与专业、品德、学术水平及其在所报专业领域内的发展潜力)。根据素质审核与初试结果,择优确定复试候选人。

3. 复试

将在4月中旬前后采取笔试、口试或两者相兼的方式进行差额复试,对学生的学科背景、专业素质、操作技能、外语口语水平、思维能力、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。申请人应向复试组作报告。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、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、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。

医学部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的临床技能考核于5月进行,人选视笔试成绩由医学部通知。

四、录取

复试不及格考生不予录取。对于复试及格考生,根据初试、复试成绩,结合素质审核结果,综合评估考生各方面的表现,从中择优确定初取名单并通过互联网公示。

五、交叉学科介绍

2005年我校将继续在中国传统文化研究、儒家思想与儒家经典、欧洲学等多学科交叉领域招收博士研究生,详情请见《北京大学2005年重点交叉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(见后)。

六、体检

体检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体检医院为北京大学校医院或医学部校医院。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。

七、录取类别

1. 计划内非定向：培养费由国家负担，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“双向选择”就业；
2. 计划内定向：培养费由国家负担，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工作；
3. 计划外委托培养：培养费由委托单位负担，毕业后回委托单位工作；
4. 计划外自筹资金：户口和档案（除北京地区散居户口）将转入北京大学，培养费由本人负担，毕业后按我校有关规定择业。对于定向、委托和自筹资金培养的博士生，须在入学前由用人单位或本人与我校签订相应的定向、委托或自筹资金培养博士生合同书。

八、学习年限

博士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年。本科起点直博生基本学习年限为 5 年，硕博连读生进入博士生培养阶段后的基本学习年限为 3 年。

九、学生住宿

2005 年我校继续实行住宿收费制。校本部 2005 级计划内非定向研究生新生将在校本部以及万柳学区学生公寓住宿，具体事宜待复试阶段另行通知。除在软件学院和在深圳就读的同学外，其它计划外委托培养、计划外自筹资金培养及计划内定向培养的同学，住宿及其费用自理。

十、违纪处罚

如发现考生申报虚假材料、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，我校将通知其所在单位按教育部《关于违反研究生入学考试规定行为的暂行处理办法》进行严肃处理。

十一、招生咨询

北大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及有关注意事项可在北大研究生招生主页 http://grs.pku.edu.cn/zs/zs_bs.html 查询；咨询热线(010)62751354、(010)62756913、(010)82802338（医学部）。电子邮件为 grsren@pku.edu.cn 和 zsyjs@mail.bjmu.edu.cn（医学部）。

北大研招办对外咨询时间为每周一至周四（上午 8：00-11：30，下午 1：30-4：30）及周五上午，办公地点为北京大学红二楼 2102 房间（邮政编码为 100871）。

北京大学 2005 年重点交叉学科博士研究生
招生简介

一、中国传统文化研究博士生班

中国传统文化研究博士生班由北京大学国学研究院主办。北大国学研究院是跨学科的综合研

研究机构，主要依托北京大学中文、历史、哲学、考古等系（院），开展重大项目研究，弘扬中国传统文化。

2005年，国学研究院继续聘请田余庆、袁行霈、裘锡圭、严文明、楼宇烈、阎步克、陈来七位教授担任导师，实行集体指导。提供有利于诸学科融汇交叉的课程安排、学习形式及论文指导方式，在“中国传统文化”的大方向下，鼓励学生选择多方向交叉的博士论文选题，旨在打通文、史、哲等人文学科，培养复合型的国学研究人才。

基本学习年限为4年，第一学期不固定导师，第二学期确定研究方向及导师。修满学分，并且论文答辩获得通过，即授予博士学位。招生名额为4-6名，面向文史哲及考古专业的考生，以及其它来源的考生。入学考试的专业课初试科目，可在中国文学、中国历史、中国哲学和中国考古学四个专业中任选一个方向的考试科目（包括外语、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三门），请参见北大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。复试科目为古典文献阅读。

报考国学研究院的考生，请在网上提交报考信息时，选择报考导师所在院系、专业、研究方向，并在备注中注明“国学研究院”。

二、儒家思想与儒家经典

《儒藏》编纂与研究是一项巨大的学术工程，预计10-15年才能完成。为了此项工程得以持续进行，并将完成课题与培养人才紧密结合起来，我校特招收“儒家思想与儒家经典”方向研究生，由北大“《儒藏》编纂工作小组”主办，由哲学系中国哲学教研室和中文系古典文献研究中心组织教学，聘请汤一介、安平秋、孙钦善、李中华、吴荣曾、庞朴担任导师，实行集体指导。2005年将招收8-10名硕、博士研究生。硕士研究生可申请连读博士，入学后一边参与《儒藏》编纂工作，一边系统学习。除选修中国哲学专业、中国古典文献学专业和中国古代史专业的课程外，还将由“《儒藏》编纂工作小组”的教授开设少量必要的课程供学生选修。第一年不分导师，主要选修课程，由“《儒藏》编纂工作小组”选派一名教授负责指导学习，自第二年起根据研究方向确定导师。硕、博士生学制均为3年，硕博连读生学制6年。欢迎文、史、哲及考古专业（也可兼及其它学科）的考生报考。考生可选择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国哲学专业、中文系中国古典文献学专业、历史系中国古代史专业的任一组考试科目应试，提交报考信息时填写以上院系、专业、研究方向，并在备注中注明“儒家思想与儒家经典”。考试科目设置请见哲学、中文、历史系招生专业目录。

三、欧洲学

欧洲学是一门交叉学科。它以当代欧洲为研究对象，以政治、经济、历史、法律、文化多学科相结合的视角研究欧洲，尤其是研究欧洲一体化的发展。

欧洲是西方文明与西方政治、法律、经济制度的发源地。二十世纪中叶以来的欧洲一体化进程促进了欧洲的联合与统一，使欧洲成为世界经济与政治的重要力量，同时也为区域经济与政治合作提供了有意义的实践。以跨学科的方法研究欧洲问题不仅有利于培养欧洲研究的高级人才，而且对政治学、经济学、历史学、法学等领域的研究与创新有重大启迪意义。

北京大学欧洲研究中心从2005年起招收跨学科的欧洲学博士研究生。欧洲中心聘请高毅、李强、许振洲、邵景春4位教授担任导师，实行分散招生、集中培养、交叉选课的培养方式。学生入学后既有特定的专业方向，又选修跨学科的欧洲研究课程，同时在跨学科导师队伍指导下完成博士论文。

欧洲中心将加强与欧洲高等院校的合作，以多种形式和欧洲高等院校合作培养欧洲学博士。

报考欧洲学博士的考生，请在网上报名提交报考信息时，选择报考导师所在的院系、专业、研究方向，并在备注中注明“欧洲学”。考试科目设置请见相关导师的招生专业目录。

http://grs.pku.edu.cn/zs/content/bszs2005_jz.htm